

轉中核電廠總體檢安全評估結果，確認無重大或立即安全顧慮。核四廠亦已於 101 年 1 月 12 日完成近期總體檢項目評估，刻由本院原能會審查中。

四、台電公司委託中興顧問公司進行各核電廠海嘯模擬分析，包括以大比例尺重新測量並繪製各核電廠陸、海域地形資料、驗證各核電廠終期安全分析報告之海嘯條件設計基準適當性及安全性，本院國科會嗣依海嘯模擬研究結果，配合上述實測地形，以精細分析網格進行海嘯數值模擬、動能衝擊影響評估及總體檢分析結果，各核電廠廠房基地高程皆高於模擬海嘯溯上高程。

五、福島 311 事故後，本院原能會根據我國與美國法規經保守嚴謹之評估結果，已公告將緊急應變計畫區半徑由 5 公里增加至 8 公里。惟為避免放射性物質外釋，當發生超出電廠設計基準之災害時，若造成機組同時遭遇廠區全黑及反應爐喪失補水等類似福島事故之情形，台電公司已建立機組斷然處置程序，執行反應爐緊急洩壓、圍阻體排氣，並將後備或救援水源注入爐心，確保反應爐與用過燃料池燃料被水淹蓋，確保核燃料不會發生熔損，避免造成輻射外洩及大規模疏散民眾之情形。

（三十）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添財就二代健保重新擬定健保收費規定並提出「我國健康保險制度檢討報告」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2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2208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1-6-335）

許委員就建請二代健保重新擬定健保收費規定並提出「我國健康保險制度檢討報告」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衛生署查復如下：

- 一、全民健保是全民互助的社會保險，故保險費繳納係依經濟狀況量能付費，高所得者負擔較多，低所得者負擔較少，使全體民眾皆能獲得適當的醫療照護。二代健保於維持現行保險費計收方式下，另針對高額獎金、兼職薪資所得、執行業務收入、股利所得、利息所得、租金收入等外界普遍認為應納入計費之其他所得，另計收補充保險費，使所得相同者之保費負擔趨於一致，可進一步提升保費負擔之公平性。
- 二、二代健保雖然增加補充保險費之收取，但由於健保法修正後已明定政府負擔本保險總經費不得低於年度保險經費扣除法定收入後金額之 36%，較現行制度增加 2%以上，因此，民眾和雇主的整體保費負擔將會相對減少。而且未來如果費率從現行 5.17%往下調整，無需負擔補充保險費的民眾，其負擔確實會較現行制度減輕。
- 三、開源節流並重為本署一貫之政策目標，為合理控制醫療費用，本署除實施總額支付制度外，並持續致力於支付制度改革（如推動住院診斷關聯群支付制度、論人計酬等），建立整合照護模式，並定期調整健保藥價，以提升用藥權益。另，亦將監督本署中央健康保險局加強醫療費用審查、輔導高診次病患就醫，期減少非必要之就醫、用藥、檢查與治療，讓健保資源使用更有效益。